**安徽交运集团安庆汽运有限公司**

车

辆

招

标

文

件

安徽交运集团安庆汽运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目 录

1. 车辆采购项目公告 ……………………………………1
2. 投标人须知 ……………………………………2
3. 招标项目及要求 ………………………………2
4. 时间安排 …………………………………2
5. 地点安排 ………………………………3
6. 投标文件 ………………………………3
7. 开标和评标 ………………………………3
8. 定标 ………………………………4
9. 投保保证金 ………………………5

第三章 安庆汽运有限公司车辆采购投保报价单 ………6

1. 新能源物流车配置表 ……………8

第五章 车辆购销合同主要条款 …………………10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安庆汽运有限公司新能源微面物流车采购 |
| 公告号 | AQQYJWB-2019-06 |
| 招标单位 | 安徽交运集团安庆汽运有限公司 |
| 项目单位 | 安庆汽运有限公司物流分公司 |
| 项目内容 | 新能源物流车采购 |
| 项目数量 | 10台 |
|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 评标办法 | 最低价中标法 |
| 投标条件 |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
| 招标控制价 | 不超过9万元/台 |
| 领取标书时间 | 2019年12月6日- 12月10日下午15:30分前到安徽交运集团安庆汽运有限公司官网信息公开栏（www.aqqy.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及其它附件 |
| 开标地点 | 安庆汽运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 投标咨询电话 | 0556-5514779 联系人：吴部长、蒋部长 |
| 报名时须提供的资料 | 1、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投标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以上材料中授权委托书需原件，其他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第一章

车辆采购项目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我公司对所属物流分公司10台新能源微面物流车的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前来投标。

一、招标项目及要求：

1、招标项目：10台新能源微面物流车采购；

2、招标要求：

（1）投标单位必须是获得国家新能源车辆质量认证的生产厂家；投标车辆为工信部2019年最新公告发布的新能源车型。

（2）所投标的车辆符合国家和地方新能源车辆的相关补贴政策；

（3）投标车辆必须响应招标人采购车辆的配置要求；

（4）投标人在安徽省安庆市区内设有售后服务网点或服务站（如没有则须在中标后车辆交付验收合格前设立，招标方现场查看、验收合格，否则视为废标，合同终止），并承诺24小时内做出服务响应。

二、时间安排：

1、招标文件的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安徽交运集团安庆汽运有限公司官网信息公开栏（www.aqqy.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及其它附件。

2、投标文件的递交：（一）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9年12月10日下午15时30分，地点为安徽交运集团安庆汽运有限公司五楼机务部（纺织南路1号）。

（二）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3、开标时间；2019年12月10日下午 15时30分

三、地点安排：

1、投标报名、咨询地点：安庆汽运有限公司五楼机务技术部。

2、投标相关资料在开标前送达开标地点由招标工作人员接收。

3、开标地点：安庆汽运公司三楼小会议室。

四、投标文件：

1、要求

投标方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及准确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书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投标文件的组成

证件资料：

1.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及投标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投标报价单（首轮报价单、最终报价单）。

4）车辆配置响应情况。

5）投标保证金转账单。

五、开标和评标：

1、开标：

公司组成临时评标委员会（开标前半小时随机在我公司招标采购评标评委库抽取若干名评委）全程监督、参与投标过程。投标方代表现场投递标书，确定无误后公开唱标。

投标人少于3家的，按照安徽省交运集团有限公司非招标方式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直接转为谈判采购。

2、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缺少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4、评标：

评标按安徽省交运集团有限公司非招标方式采购管理暂行办法实施：本次招标实行两轮投标报价的方式：1、第一轮投标报价完成后，由招标单位和上述投标单位分别独立地进行第二轮报价投标，以第二轮报价中最低者确定为优先中标候选人[如有报价相同的，以车辆配备的动力电池按国家高工产研（GGII）2018年动力电池装机总电量排名顺序靠前的为优先中标候选人]。2、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评标办法，确定投标报价中最低价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低价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三低价者为第三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经评审，如对本次投标认为有串标等不良行为的，可以取消本次招投标。

六、定标：

中标候选人确定后，中标结果将在我公司网站（www.aqqy.cn）公示，公示期为3天（节假日顺延）。公示无异议后，正式确定中标人，中标人在接通知后的3个工作日内与我公司签订正式合同。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投标保证金

1.为保证招标的严肃性、督促投标人履约诚信，投标人投标时必须缴纳一定数量的保证金，并注明用于新能源微面物流车采购；

2.投标保证金额：贰万元整（20000元）；

3.保证金汇款账户:账户：安徽交运集团安庆汽运有限公司

账号： 20000247128310300000067

开户行：安庆农村商业银行 光彩支行

4：保证金退还：中标结果公示后七个工作日，无其他违规和异议，招标人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第三章

安庆汽运有限公司车辆采购投标

首轮报价单

投标人：(加盖公章)：

|  |  |
| --- | --- |
| 10台微面纯电动物流车 | 品牌型号： |
| 报价 | 小写： /台。大写： /台  合计： |

说明：1、投标方须参照投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报价。

2、投标方应以人民币填写所投标的报价。

3、投标首轮报价单须加盖公章。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安庆汽运有限公司车辆采购投标

最终报价单

投标人：(加盖公章)：

|  |  |
| --- | --- |
| 10台微面纯电动物流车 | 品牌型号： |
| 报价 | 小写： /台。大写： /台  合计： |

说明：1、投标方须参照投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报价。

2、投标方应以人民币填写所投标的报价。

3、投标最终报价单须加盖公章。

4、投标最终报价单在开标会二轮投标报价时单独出示。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车辆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买方（采购人）：

卖方（供货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买、卖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条款，并共同遵守。

1. **车辆名称、生产厂家、品牌、数量及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车辆名称 | 生产厂家、品牌、型号 | 单位 | 数量 | 价格（元）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本合同所列车辆首先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其次与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一致。**

1. **保修及售后服务**：依据商品的保修条款、售后服务条款，招标文件另有要求的从其约定。

三、供货商须足额为招标人开具购车发票，且开票金额需要满足买方生产经营的要求。

**四、交付：**签订合同后15日内(**由卖方即供货商)免费运送到安徽省安庆市宜秀区九塘路B-5号（汽运修理厂院内）**。

**五、交货地点：**安徽省安庆市宜秀区九塘路B-5号（汽运修理厂院内）。

**六、验　　收：**供货商和采购人双方共同实施验收工作，书面结果和验收报告经双方签字确认后生效。

**七、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首付总车价款的50%作为购车定金，交车验收合格并入户后，如车辆使用正常，余款一年后付清（均不计利息）。

**八、违约责任**

1、买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买方向卖方支付货款总值的10％的违约金；

2、买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货款，买方向卖方每日偿付0.05‰的违约金；

3、卖方不能及时交付车辆的，卖方向买方支付货款总值 10％的违约金；

4、卖方逾期交付车辆的及交付车辆验收不合格，卖方向买方按每逾期一日偿付货款总值的 5 ‰的违约金。

**九．质保金**

1.为确保车辆电控系统、电机、原器件、高低压线路等部件及所配动力电池在质保期内（五年）有效使用，供货商在签订合同前需交纳质保金（可将投标保证金直接转为质保金，名称无需变更），质保期（五年）结束后退还（不计利息）；

2，质保金数额：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元）；

**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双方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合同争议。有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买方（采购人）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组成及解释先后顺序：**

1、中标通知书；

2、招标文件；

3、本合同文本；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5、其他补充事项。

买方 卖方

采购人（盖章）： 中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